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7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金晓峰	董事	生病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盾安环境	股票代码	0020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冰	王晨瑾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39 号盾安发展大厦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39 号盾安发展大厦	
传真	(0571)87113775	(0571)87113775	
电话	(0571)87113776	(0571)87113776	
电子信箱	dazq@dunan.net	dazq@dunan.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制冷元器件、制冷空调设备、汽车热管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制冷配件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电子膨胀阀、四通阀、截止阀、电磁阀、小型压力容器、换热器、集成管路组件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空调、商用空调等领域;商用制冷空调设备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商用冷水机组、空调末端,核电、轨交、通讯、冷链等特种空调系统机组等,主要应用于商业楼宇、核电站、轨道交通及特种行业等领域;此外,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业务领域持续大力拓展,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等。公司业务主要采取以单定产的方式经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均未发生变化。

(二)行业发展阶段

1、制冷配件产业

中国目前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制冷设备生产国和消费市场,各类制冷设备的国际市场份额都占据绝对优势。随着我国碳中和战略目标的确立和《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的生效,制冷空调行业将迎来重要的发展机遇,制冷空调零部件正在朝着高效节能、绿色环保这两大技术方向发展。公司紧紧抓住这一机遇,加大研发投入,顺应技术趋势,持续稳健发展。

新能源汽车在全球范围内已确定其发展趋势,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市场潜力巨大,汽车热管理产品的市场需求也随之大幅提升。随着新能源汽车整车技术的发展,汽车热管理系统呈现出模块化、轻量化及零件小型化的技术发展趋势。全资子公司盾安汽车热管理作为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核心零部件的供应商,紧扣行业发展和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加大投入,稳步提升市场份额,已成为比亚迪、蔚来、理想、一汽、上汽、吉利、长安等主机厂,法雷奥、空调国际、马瑞利、三电、松芝、豫新、博耐尔等车用空调系统厂及银轮、拓普等热管理新势力的合作伙伴,同时与宁德时代、微宏动力、盟固利等电池企业及宇通、中车、一汽解放等商用车车企在商用车电池热管理领域也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2、制冷设备产业

2021年度国内的中央空调行业呈现出"高开低走"趋势,受下半年房地产政策收紧、部件供应短缺、限电生产等因素影响增长回归理性,行业逐步回归常态运行,高质量发展将是中央空调行业的发展主题。公司将紧跟国家政策及行业发展趋势,以节能、环保、变频为主要技术抢占市场先机,坚守产品品质、把握市场方向、深挖销售渠道,拓展强化细分领域市场,稳步扩展行业市场。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全球制冷元器件行业龙头企业,具有良好的技术、品质、产能和市场规模优势,具备较强的核心竞争力,是全球知名空调厂家的战略合作伙伴。

1、清晰的战略定位

聚焦制冷主业,在夯实家用空调配件市场优势地位的基础上,重点拓展商用空调配件及各类战略新品市场,继续提升海外市场份额;制冷设备业务深耕核电、轨交、通讯、冷链等特种行业,做优商用设备并延伸拓展系统集成业务,通过服务升级获取超额利润;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热管理业务,牢牢把握行业与技术发展趋势,为新能源汽车、节能汽车提供高效热管理关键零部件与系统解决方案。

2、领先的核心制造及品质保证能力

公司大力投入智能制造领域各类高精尖自动化设备及信息化系统,朝着人机协作、生产运营管控一体化的智能工厂方向迈进。目前公司多条生产线已通过导入全球领先的自动化加工中心,部分关键设备组建工业物联网并与MES系统互联,与SAP结合实现了订单自动分解到车间机台的智能化排产系统,生产过程实现可视化、敏捷化、柔性化、智能化,后续智能工厂改造将扩展至所有产品线。公司已建立了完整而严格的质保体系,通过了ISO9001、IATF16949等质量体系认证。

3、优秀的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秉承"技品领先"理念,将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灵魂。截止12月底,已申请专利2538件(发明专利948件),其中已获得授权专利1921件(发明331件)。公司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院士工作站、国家认可(CNAS)实验室、国家级中央空调全性能测试中心,构成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开发平台与核心技术体系。依托公司研发平台,以"绿色、高效、舒适、智能"为技术发展导向,持续加大研发力度,不断取得重点新产品突破,如:多联机超静音高耐久电子膨胀阀和双向电子膨胀阀性能全面超越国际品牌并获得中国制冷展创新产品大奖;不锈钢四通阀,以低内漏、低压损、低热损、低噪音、高能效、高强度、高耐久、耐高温的全性能升级引领了行业去铜化技术的发展,产品全球市占率第一;数据中心用超大型微通道换热器等多项产品被收录至制冷空调零部件创新产品目录;变频直驱离心机能效远超国家一级能效,获得国际领先认定;热虹吸/蒸汽压缩复合空调机组运用先进技术方法实现在热虹吸循环和蒸汽压缩循环两种模式下均能高效运行,获得国际领先认定。

(四)行业地位

公司是全球制冷元器件的龙头企业,四通阀、截止阀、小型压力容器、系统集成管路组件市场占有率全球第一,电子膨胀阀位列全球第二。汽车热管理系统及核心零部件也将迈入发展阶段。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8,261,257,184.20	8,502,870,318.92	-2.84%	8,698,330,75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5,424,595.82	1,366,040,346.29	27.04%	2,381,370,325.00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9,836,984,025.62	7,380,558,840.54	33.28%	9,104,342,08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362,527.51	-999,712,832.37	比上年增加1,405,075,359.88元	131,317,34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9,426,872.53	67,532,000.19	461.85%	30,181,14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737,143.60	437,152,524.40	18.43%	633,756,73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1.09	比上年增加1.53元/股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1.09	比上年增加1.53元/股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4%	-53.36%	比上年增加79.50个百分点	5.7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48,722,681.74	2,887,178,156.81	2,338,506,918.21	2,462,576,26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745,660.60	161,214,736.08	83,251,636.34	63,150,49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799,354.56	147,497,653.71	76,247,687.89	66,882,17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39,196.00	332,824,181.55	156,423,715.04	205,928,443.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3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6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8%	270,360,000		质押	270,360,000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1%	89,069,416		质押	89,069,416
舟山如山汇金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	26,041,6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6%	19,813,6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5%	18,786,600			
诸暨市薪原智勇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15,013,66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国稀缺资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4%	13,168,27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国家比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10,950,4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07%	9,834,70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9,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精工")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舟山如山汇金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如山汇金壹号")是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合伙企业,其普通合伙人是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系盾安控股全资子公司,如山汇金壹号的其他有限合伙人为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王涌,其中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诸暨市薪原智勇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事业合伙人计划的持股平台,如山汇金壹号的实际控制人为姚新义,盾安精工和盾安控股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姚新义,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前10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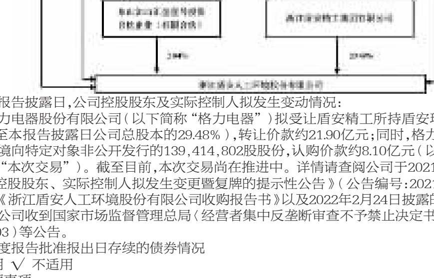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动情况: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电器")拟受让盾安精工所持盾安环境270,360,000股股份(占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29.48%),转让价款约21.90亿元;同时,格力电器拟以现金方式认购盾安环境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139,414,802股股份,认购价款约8.10亿元(以上股份转让与非公开发行合称"本次交易")。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尚在推进中。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2022年1月15日披露的《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以及2022年2月24日披露的《关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等公告。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鉴于公司与盾安控股之间存在履行审批程序的相互担保事项,为避免公司因互保因素而导致面临不确定性的风险发生,公司根据担保合同内容、相关法律分析备忘录等,基于谨慎性原则已累计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65,801.80万元,其中2021年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2,523.91万元,减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23.91万元。

2、2022年3月底盾安精工、盾安控股与格力电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关于解决关联担保事宜的专项协议》,就公司与盾安控股之间的关联担保事宜达成如下安排:

1) 盾安控股和格力电器分别承担截至融资(贷款)到期日的关联担保债务的50%,融资(贷款)到期之日起因关联担保债务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罚息等新增债务(如有)由盾安控股自行清偿。

2) 各方应尽最大努力并确保,关联担保债务应最迟不晚于2022年5月15日前清偿完毕,并解除公司所负担的担保义务。

根据协议约定,须待关联担保债务清偿完毕后,方可解除上市公司所负担的担保义务,担保解除尚存在不确定性;关联担保债务的承担方式及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不同的承担方式及方案最终会影响相应的会计处理;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未调整原计提的预计担保赔偿损失。

3、2018年盾安控股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出具过《不可撤销的承诺书》。根据该《不可撤销的承诺书》,盾安控股所持盾安环境8,906.94万股股票的处分权受到限制,未经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同意,盾安控股不得单方面对上述股票行使任何的处分行为。该《不可撤销的承诺书》是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浙江盾安惠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盾安精工签订的《债权收购暨债务重组协议》项下债权的实现而作出的保障承诺,不属于股票质押或委托管理等情形,也不存在股票对应表决权被限制的情形。

4、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安分局根据《土地闲置认定书》(临规划资源闲认(2021)1号)拟对盾安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闲置土地无偿收回,公司2021年确认995.00万元营业外支出。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2-016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22年4月6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288号公司会议室。

3、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金晓峰女士因生病需要住院接受治疗,无法行使表决权;发出表决单8份,收到有效表决单8份。

4、董事会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姚新义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2-006)。

4、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5、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7)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年度报告》。

7、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8、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处置海螺型材股权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按市场出售的方式和价格,并结合出售时的金融市场环境、海螺型材股票价格走势以及投资人的投资意向等多种因素,以市值出售、协议转让等各种通行的方式,部分或全部出售公司持有的上述海螺型材股份,将获得的现金股款用于投资公司主营业务。此次授权有效期限为1年,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在授权有效期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处置海螺型材股份相关事宜。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21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详见2022年4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披露的2021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情况。

10、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11、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12、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13、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1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进行确认的议案》,董事姚新义、冯忠波、蒋家明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2021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进行确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1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姚新义、冯忠波、蒋家明回避表决,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16、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5)。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2-017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22年4月6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288号公司会议室。

3、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发出表决单5份,收到有效表决单5份。

4、监事会会议主持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汉林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处置海螺型材股权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事项。

9、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进行确认的议案》。

1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编号:2022-006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2〕6-19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盾安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盾安环境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现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021年全球经济持续复苏,但势头减弱;中国经济虽逆势上扬,但国内外疫情反复、大宗材料持续涨价、国际海运价格大幅上涨及台风水灾等危机也是层出不穷。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通过总裁班子和全体员工的同心同德、奋力拼搏,坚持"全员经营、专业专注、瘦身健体、提质增效"的经营方针,紧紧围绕核心主业,坚持技术与产品研发,优化产品结构,重视品质管理,各类产品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商用领域市场不断拓展;从供产销全方位改善资产运营效率,持续向内挖潜降本,取得了实质性的进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37亿元,同比增长33.28%,盈利能力也有了较大提升,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5亿元。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元)	9,836,984,025.62	7,380,558,840.54	3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5,362,527.51	-999,712,832.37	比上年增加1,405,075,359.88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9,426,872.53	67,532,000.19	46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7,737,143.60	437,152,524.40	18.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1.09	比上年增加1.53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1.09	比上年增加1.53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4%	-53.36%	比上年增加79.50个百分点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8,261,257,184.20	8,502,870,318.92	-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35,424,595.82	1,366,040,346.29	27.04%

二、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37亿元,同比增长33.28%,盈利能力也有了较大提升,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5亿元,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核心主业,坚持技术与产品研发,优化产品结构,重视品质管理,商用领域市场不断拓展,各类产品市场份额持续提升,电子膨胀阀和四通阀增长显著;从供产销全方位改善资产运营效率,持续向内挖潜降本。由于外汇汇率波动、人民币升值以及疫情期间外贸海运费上涨致使销往国外产品毛利率下降。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制冷设备产业	1,492,826,993.62	1,137,973,383.49	23.77%	-2.82%	-2.56%	-0.20%
制冷配件产业	7,808,817,017.07	6,570,426,724.72	15.86%	45.93%	48.35%	-1.37%
分地区						
国内	8,140,644,223.25	6,807,172,037.66	16.38%	32.25%	31.01%	0.79%
国外	1,696,339,802.37	1,425,952,241.83	15.94%	38.48%	53.00%	-7.98%
分地区						
直销	8,992,796,528.61	7,571,635,986.31	15.80%	34.06%	34.95%	-0.55%
经销	844,187,497.01	661,488,293.18	21.64%	25.49%	27.95%	-1.50%

三、资产和负债情况

	2021年末		2020年末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45,910,325.41	12.66%	1,552,283,156.38	18.26%	-5.60%
应收账款	1,154,048,618.58	13.97%	1,072,820,495.92	12.62%	1.35%
合同资产	263,988,926.70	3.20%	217,269,027.81	2.56%	0.64%
存货	1,476,380,077.34	17.87%	1,234,865,489.29	14.52%	3.35%
投资性房地产	48,914,681.63	0.59%	52,416,652.20	0.62%	-0.03%
长期股权投资	296,402,350.64	3.59%	293,436,611.28	3.45%	0.14%
固定资产	926,953,066.05	11.22%	960,927,069.75	11.30%	-0.08%
在建工程	85,046,698.14	1.03%	86,808,495.09	1.02%	0.01%
使用权资产	216,981,188.51	2.63%	9,692,608.44	0.11%	2.52%
短期借款	1,737,986,875.53	21.04%	1,363,406,473.48	16.03%	5.01%
合同负债	107,181,067.43	1.30%	108,707,662.29	1.28%	0.02%
长期借款	501,026,128.03	6.06%	134,455,117.54	1.58%	4.48%
租赁负债	170,259,957.61	2.06%	3,673,069.15	0.04%	2.02%

本期资产负债类项目较上年末变动较为明显的主要有货币资金、使用权资产、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租赁负债。货币资金项目本期较上年期末减少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及融资租赁款;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项目本期较上年期末增加主要系诸暨土地上房屋征收报告期内约定搬迁期满而未搬迁;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期较上年期末增加主要系到期的长期借款转贷。

四、主要费用情况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257,723,047.13	261,978,844.63	-1.62%
管理费用	305,887,291.17	307,390,189.47	-0.49%
财务费用	121,458,742.16	171,833,563.07	-29.32%
研发费用	369,511,852.54	296,151,450.69	24.77%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款等致使有息债务减少。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加强研发布局,研发项目的职工薪酬、材料与动力费、模具制造费等增加。

五、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4,321,628.71	4,528,635,598.32	4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46,584,485.11	4,091,483,073.92	5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737,143.60	437,152,524.40	18.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026,280.45	470,224,929.51	3.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581,080.51	230,774,010.97	5.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445,199.94	239,450,918.54	2.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9,225,993.20	2,132,124,219.55	105.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2,497,362.55	2,552,033,817.34	12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3,271,369.35	-419,909,597.79	-196.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8,509,562.38	230,964,451.37	-333.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196.08%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及融资租赁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下降333.16%系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及融资租赁款。

六、偿债能力和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80.20%	84.99%	-4.79%
	流动比率	1.09	0.97	12.37%
	速动比率	0.83	0.80	3.75%
营运能力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	8.20	5.44	50.74%
	存货周转率	5.86	5.09	15.13%
盈利能力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	0.44	-1.09	比上年增加1.53元/股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0.41	0.07	48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4%	-53.36%	比上年增加79.5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7%	3.60%	比上年增加20.87个百分点

2021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同比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较上年增长;2021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较上年提高;2021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上升,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利润增长。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8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2022年审计费用预计不超过208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曹小勤	2006年	2006年	2012年	2020年	2019年,签署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签署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签署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签署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签署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签署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方丽芳	2016年	2014年	2014年	2020年	2021年,签署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贾川	2000年	1998年	2000年		2019年,复核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复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复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独立性、专业性、投资者保护能力和业务经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审计委员会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编号:2022-009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存货、合同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收回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其他流动资产以及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评估和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2021年度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拟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1年度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共计79,060,697.73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至年末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	30,598,794.61	-3.06%
应收款项融资	14,453,435.30	-1.45%
预付款项	1,769,267.31	-0.18%
其他应收款	22,429,665.09	-2.24%
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69,251,162.31	-6.93%
存货	644,423.16	-0.06%
合同资产	3,871,058.58	-0.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182,612.63	0.22%
其他流动资产	-2,671,591.28	0.27%
固定资产	904,080.06	-0.09%
在建工程	630,844.41	-0.06%
无形资产	8,044,676.86	-0.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8,656.26	-0.06%
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9,809,535.42	-0.98%
合计	79,060,697.73	-7.91%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为2021年度。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董事会对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说明。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合计7,906.07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37.45万元,减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7,037.45万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1、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减值准备情况

(1)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减值准备计提原则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权转让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暂付款及其他组合		
其他应收款——往来借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②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工程设备项目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未到期质保金	款项性质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7.00
2-3年	10.00
3-4年	5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2)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2021年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期末减值准备余额及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减值准备金额如下:(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本期计提坏账、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1,252,880,471.15	98,831,852.57	1,154,048,618.58	30,598,794.61
应收款项融资	1,442,600,630.63	43,996,218.85	1,398,604,411.78	14,453,435.30
预付款项	52,983,312.23	4,307,697.10	48,675,615.13	1,769,267.31
其他应收款	972,693,091.18	143,099,448.60	829,593,642.58	22,429,665.09
合同资产	282,572,865.54	18,583,938.84	263,988,926.70	3,871,058.58

2、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原则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公司按上述会计政策,对2021年度存货进行全面清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49,878,086.59	644,423.16	2,415,936.84	48,106,572.91

3、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则

对其他流动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上述其他流动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公司按上述会计政策,对2021年度其他流动资产进行全面清查,计提减值准备如下:(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6,343,976.25	-2,671,591.28		3,672,384.97

4、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则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公司按上述会计政策,对2021年度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非流动资产进行全面清查,计提减值准备如下:(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4,336,541.64	-2,182,612.63		2,153,929.0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53,046.42	904,080.06	248,628.66	1,408,497.8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30,844.41		630,844.4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364,708.64	8,044,676.86	411,412.46	20,997,973.04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4,558,207.06	568,656.26		5,126,863.32

二、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

(一)本次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情况概述

1、公司预计负债确认标准及计提明细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以及公司预计负债会计政策,公司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为: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021年度末,公司计提的预计对外担保损失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补计提	期末余额
预计对外担保损失	632,778,848.48	25,239,129.02	658,017,977.50

2、公司对本次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预计注销子公司债权损失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预计注销子公司债权损失事项。董事会对本次计提的预计注销子公司债权损失合理性进行了说明。

(二)本次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拟计入的报告期间及对对公司的影响

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对外担保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计入 2021 年度。本项计提将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3.91 万元,减少公司 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23.91万元。

(三)本次计提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的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降低与盾安控股互保金额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担保结构,降低担保风险,公司拟降低与盾安控股的担保额度,变更后盾安环境与盾安控股的互保金额为 75,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变。截止2021 年 12 月 31 日,盾安环境对盾安控股的本息余额66,623.07万元(不含贷款合同项下的复利、罚息)。

2018年5月盾安控股出现流动性问题后,根据浙江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浙江省盾安集团风险处置领导协调小组成立并在其指导下,成立了盾安控股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及盾安控股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的执委会(以下简称"执委会"),同时委派工作组进行现场帮扶,积极开展盾安控股相关的风险处置工作。根据执委会对盾安环境29.48%股份统筹处置方案,本次股份转让的价款将优先用于偿还:(1)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等十家商业银行组成的银团对盾安控股的下属子公司杭州民泽科技有限公司的150亿元银团贷款本息;(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对盾安控股的流动资金贷款本息。此外,由于前述盾安控股流动性问题,盾安控股无法直接解除盾安环境为其提供的担保,盾安环境可能会被要求承担担保责任。

2022年3月盾安精工、盾安控股与格力电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关于解决关联担保事宜的专项协议》,关联担保债务的承担方式及方案尚未最终确定,担保解除尚存在不确定性。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 13 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担保合同内容、相关法律规定、法律分析备忘录等,基于谨慎性原则,已累计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65,801.80万元,其中2021年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2,523.91万元,减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23.91万元。

三、本次核销资产情况

(一)本次核销资产概述

1、本次核销资产确认标准及明细

如果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不再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应将其转销。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或者无形资产不再受到法律保护,且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等。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安分局根据《闲置土地处置听证权利告知书》(临规划资源闲听(2021)1号)拟对环境技术闲置土地无偿收回。

2、公司对本次核销资产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核销资产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核销资产事项。董事会对本次核销资产合理性进行了说明。

(二)本次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资产计995.00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95.00万元,减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995.00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遵照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事项。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补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补计提预计对外担保损失及核销资产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预计注销子公司债权损失及核销资产。

七、备查文件

1、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2-010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等两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及国际贸易开展所需流动资金需求,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同意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84,000万元的担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融资银行	担保类型	担保性质
1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20,000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	到期续保
			7,000	农业银行诸暨店口支行		到期续保
			15,000	兴业银行杭州分行		到期续保
			10,000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到期续保
			22,000	工商银行诸暨支行		到期续保
2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待定		新增3000万元
合计			84,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288号

3、法定代表人:李建军

4、注册资本:33,809,900美元

5、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空调配件、燃气具配件、汽车农机配件、电子设备和部件、五金配件、铜冶炼。(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08,323.33万元,净资产为108,649.3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4.76%;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78,192.93万元,净利润为12,576.95万元。(经审计)

7、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66.05%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持有其28.30%的股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其5.65%的股权。

(二)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区中央路1号

3、法定代表人:楼家杨

4、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酒类(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批发零售:制冷设备、制冷控制元器件、汽车零部件、机械检测设备、仪器仪表、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五金配件、燃器具配件、建筑装潢材料(除木材)、工艺美术品、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品)、文具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7,592.05万元,净资产为3,361.1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2.94%;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1,121.15万元,净利润为-783.29万元。(经审计)

7、关联关系: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三年。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实际担保额度发生时做后续披露。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批准的对外担保总额为84,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8.4%,总资产的10.1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包含本次担保)累计金额为159,000万元;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119,862.72万元,占公司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69.07%,总资产的14.51%。公司及控股子

(下转B090版)